

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5 年 07 月 01 日-2025 年 09 月 30 日

一、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成立时间：	2019-04-29
管理人：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本期末
期末资产净值(元)	34,225,161.31
本期利润(元)	111,325.70
份额净值(元)	1.2307
份额累计净值(元)	1.2307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 委托资产配置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市 值 （元）	占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77,353.36	0.81
	其中：股票	277,353.36	0.81
2	固定收益投资	18,178,764.02	52.98
3	基金	9,073,457.70	26.44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06.48	-0.01
6	信托投资	0.00	0.00
7	银行存款	479,975.46	1.40
8	其他资产	6,304,205.61	18.37
9	资产合计	34,311,849.67	100.00

(二) 委托资产投资前十名股票（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股)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601009	南京银行	8,603.00	94,030.79	0.27
601665	齐鲁银行	16,000.00	91,840.00	0.27
600926	杭州银行	5,991.00	91,482.57	0.27

(三) 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债券（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张)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019744	24 特国 02	60,000	6,294,001.64	18.39
019742	24 特国 01	15,000	1,615,852.60	4.72
019752	24 特国 05	12,000	1,223,760.33	3.58
123178	花园转债	5,323	697,843.18	2.04
123157	科蓝转债	3,978	570,443.23	1.67

(四)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基金（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数量(份)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159200	科创债 FG	15,900.00	1,582,415.70	4.62
511110	易方达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 ETF	13,600.00	1,362,271.20	3.98
511120	广发上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 ETF	13,000.00	1,293,201.00	3.78
551900	招商中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 ETF	13,000.00	1,291,758.00	3.77
159700	科创债 NF	11,000.00	1,090,419.00	3.19

(五)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市值）明细

代码	名称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值比例(%)
204001	GC001	-1,906.48	-0.01

(六)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买入信托资产（按市值）明细

无。

(七)委托资产投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按市值）明细

无。

(八)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本产品的杠杆为 100.25%

(九)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国债期货、股指期货交易的有关情况

无。

四、管理人报告

(一)投资主办人简介情况

刘诗薇，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学士，比利时鲁汶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十余年证券从业经验，已获得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2006 年加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全球金融服务组，负责多家大型国有企业及 A+H 股上市公司 IPO 审计、年审。2008 年加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销售、交易、自营账户管理工作。2015 年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负责固定收益委托投资管理业务。

孙禹，约翰霍普金斯大学硕士学历，2017 年 1 月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获得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

(二)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2025 年 1-8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实际增长 6.2%，8 月环比增长 0.37%。1-8 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23906 亿元，同比增长 4.6%。1-8 月份，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60309 亿元，同比下降 12.9%。9 月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 437.1 万亿元，同比增长 8.7%。9 月 M2 同比 8.4%，较上月下降 0.4%；M1 同比 7.2%，较上月上升 1.2%；9 月新增存款 22100 亿元，同比少增 15300 亿元。进出口方面，9 月进出口增速较 8 月均有所上升；9 月出口同比增长 8.3%，前值增长 4.4%；进口增长 7.4%，前值增 1.3%；贸易顺差 904.5 亿美元，前值 1023.3 亿美元。

通胀方面，9 月 CPI 数据表现不及市场预期，核心 CPI 延续上涨，PPI 同比修复。9 月 CPI 同比-0.3%，较上月上涨 0.1%，核心 CPI 同比上涨 1%，金价上涨对其他用品和服务支撑明显。大宗商品价格表现有所分化，反内卷政策带动阶段性价格修复后环比暂缓，9 月 PPI 同比-2.3%，环比 0%。海外方面，美国通胀整体继续温和上升，通胀上行风险仍在。8 月 CPI 涨幅创七个月新高，8 月美国 CPI 同比增 2.9%，预期 2.9%，前值 2.7%。核心 CPI 同比增 3.1%，预期增 3.1%，能源和食品价格推动增速回升。PPI 同比 2.6%，核心 PPI 同比 2.8%，较 7 月均有所回落。

回顾三季度，债市高波动震荡，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在 1.65% - 1.90% 区间波动，单季度上行约 20bp。30 年期国债收益率最高触及 2.25%，曲线呈现“熊陡”形态。利率债中长期品种调整显著，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从 7 月低点 1.64% 最高上行至 1.90%，超长债（如 30 年期）受全球利率共振上行影响表现更弱。期间资金面维持均衡宽松，跨月跨季时点未出现资金价格高企情况，央行继续积极呵护市场流动性。8 月“国债利息增值税恢复”、“公募基金费率改革”等政策引发机构行为变化，基金遭遇赎回压力，放大市场波动，但长期来看，政策冲击效果已逐步消化。三季度股债跷跷板效应明显，权益市场继续走强，风险偏好持续抬升，叠加“反内卷”政策实施推升通胀预期，刺激商品价格上涨，间接压制债市情绪。三季度债券市场的走势和基本面有所背离，债市迎来重定价过程，市场对利空因素极度敏感，对债市形成冲击。截止 9 月 30 日，1Y 期国债收益率为 1.37%，较 6 月末上行 3bp；10Y 期国债收益率为 1.86%，较 6 月末上行 21bp；30Y 期国债收益率为 2.25%，较 6 月末上行 39bp。转债方面，7 月以来，权益市场走出上涨

行情，市场预期一致性较强，股债性价比下资金流入权益市场，风险偏好提升。期间权益震荡时对转债高估值有所影响，止盈情绪较浓，8月经历了一波急跌后，转债市场有所修复，股性转债表现较好。三季度权益市场走强引发转债强赎比例和数量上升，但新债发行继续减少，转债市场规模加速缩量。

展望后市，基本面偏弱格局尚未转变，内需依赖政策刺激，地产与消费仍承压，尚需观察经济复苏的力度和速度。货币政策环境预计依然维持宽松，央行或择机重启国债买卖；外部扰动因素仍然较多，中美关税政策尚未正式落地，仍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关税博弈反复或再次冲击市场风险偏好。经济弱复苏局面及边际转松的资金面对债券市场仍有支撑，货币政策宽松延续或支撑利率债窄幅震荡，收益率调整整体上有顶，信用债将继续收益于“资产荒”及债券ETF扩容对估值下行的推动。转债方面，当前转债绝对价格仍不低，但价格上涨更多是正股驱动所致，固收+基金在年末或有止盈诉求，关注转债市场波动，择券方面关注结构性机会。

(三)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人严格执行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研究、交易、分配等各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四) 管理人履职报告

在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计划说明书和合同的规定，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期内，本计划管理人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投资者利益，严格执行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加强业务合规性的定期监控与检查，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和管理制度，严格履行本计划合同规定。

在报告期内，投资主办人按照合同规定的投资范围进行投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符合产品说明书规定，无越权交易行为发生。

(五) 报告期内资管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无。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本托管人依据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合同与托管协议，自计划成立日起托管“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的全部资产。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计划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计划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管理人在本计划的投资运作、资产净值的计算、收益的计算、计划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报告期《银河水星双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管理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的固定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的资产净值计提，固定管理费的年费率为 0.5%。
计提方式	资产管理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

(二)托管费

计提基准	本集合计划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0.02%年费率计提。
计提方式	资产托管费每日计提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

(三)业绩报酬

计提基准	本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6.0%/年，管理人对超过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6.0%的超额部分提取 20%作为管理人业绩报酬。
------	--

计提方式	管理人按投资者每笔认购/参与份额分别计算年化收益率并按照业绩报酬计提办法计提业绩报酬。 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R 为该笔份额持有期间的年化收益率； A 为该笔份额业绩报酬计提日集合计划的单位累计净值； C 为该笔份额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若该笔份额无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则为集合计划成立日或投资者该笔份额参与日）集合计划的单位累计净值； C' 为该笔份额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若该笔份额无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则为集合计划成立日或投资者该笔份额参与日）集合计划的单位净值； D 为该笔份额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若该笔份额无上一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则为集合计划成立日或投资者该笔份额参与确认日（含）至本笔份额退出确认日（不含）之间的天数； E=该笔份额业绩报酬； K=业绩报酬计提日该笔份额数； 年化收益率 $R = (A - C) / C' \times 365 / D \times 100\%$； 业绩报酬计提标准为： 年化收益率 提取比例 业绩报酬公式 $R \leq 6.0\% \quad 0 \quad 0$ $R > 6.0\% \quad 20\% \quad E = (R - 6.0\%) \times 20\% \times C' \times K \times (D \div 365)$
支付方式	业绩报酬的支付，由托管人根据管理人发送的业绩报酬划付指令于 5 个交易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业绩报酬收款账户同管理费收款账户，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由于涉及份额注册登记，业绩报酬的计算和复核由管理人完成，托管人仅根据管理人指令进行划款）。

七、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投资经理变更

无。

(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无。

(三)报告期内其他事项说明

无。

八、声明

郑重承诺报告所提供的内容、数据、报表、附件真实、准确、完整。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1 日